



法律翻譯(工作坊一)

課程特色

通過簡單的法律文本，為學員提供基本知識，使他們了解法律翻譯的邏輯。

課程內容

法律翻譯(工作坊一)的課程內容如下：

- 澳門採用的法律翻譯含義和概念
- 法律翻譯原則及應用
- 法律翻譯的具體規則及應用
- 法律語言的特徵及其與法律翻譯的關係

本中心將於工作坊一完成後繼續開辦法律翻譯(工作坊二)*，詳情稍後於本中心網頁公佈。若學員有興趣報讀法律翻譯(工作坊二)，必須已於澳門大學中葡雙語培訓中心及澳門大學持續進修中心合辦的法律翻譯(工作坊一)取得出席證書及考核合格，才可報讀法律翻譯(工作坊二)。

*法律翻譯(工作坊二)之開辦視乎收生情況而定。

證書頒發

此工作坊只頒發出席證書，學員出席率必須達80%或以上，才可獲發出席證書。

課程資訊

截止報名	2020年9月10日
開課日期及時間	2020年9月17日至10月22日 星期四 19:00 - 22:00，詳情見背面
學時	15小時，每節課為3小時 (最後1堂為複習及考核)
授課形式	工作坊以面授形式進行，若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授課形式將轉為網上教學。
授課語言	中文(粵語及普通話)及葡萄牙語
上課地點	澳門大學(面授形式)
對象	1/ 中葡翻譯的(在學)碩士生； 2/ 中葡翻譯的學士畢業生或； 3/ 中文法學畢業生並具有葡語 B2 水平
學費	澳門幣 3,500 元正 (為鼓勵澳門市民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下仍繼續學習，澳門居民可獲 85 折優惠，學費為澳門幣 2,975 元正。)
所需文件	報名表、身份證明文件、學歷證明各一份。報名時所交的文件校方會進行評估及確認，並在完成繳付所有費用後才完成報名手續。



付款資訊

報名費	澳門幣 100 元正(不包括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進修資助範圍內，學員須自付此費用，可以劃線支票、本票或 VISA/ MASTER 信用卡付款)
付款方式	報名時，學費連同報名費 一、以劃線支票或本票遞交，抬頭為『澳門大學』，現金或期票恕不接受 二、以 VISA/ MASTER 信用卡付款（可選擇網上付款）
地址	澳門大學持續進修中心 澳門氹仔大學大馬路 澳門大學 E3 中銀百年紀念大樓地下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10:00 — 20:00 星期六：10:00 — 17:00 星期日：10:00 — 13:00 (澳門公眾假期休息)

【報名從速，額滿即止。】如欲留位，請填妥網上報名表向本中心申請，留位以本中心電郵回覆作實。恕不接受電話及傳真留位。

【校友及退休職員優惠】凡持有由本校發出之「澳門大學校友卡」或「澳大退休職員證」，報讀此課程可享學費 8 折優惠，每課程均設優惠限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恕不另行通知。此優惠不能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進修資助同時使用。本中心保留對此優惠的最終決定權。如有疑問請致電查詢。

注意事項

1. 本中心保留隨時更改課程細則之權利。課程相關資訊可於本中心網頁查閱，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2. 如報名人數不足，本中心保留對課程延期或取消之權利。相關退款詳情請瀏覽本中心網頁：<https://cce.um.edu.mo/download/>。
3. 如學生申請缺席上課，須有合理原因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病假須遞交醫生證明。申請者須於缺席日起計 10 天內向本中心遞交申請表及證明文件。本中心保留審批之決定權。
4. 主動退學者，將不予退款。
5. 本中心保留選擇證書頒發典禮舉行日子，及不舉辦證書頒發典禮之決定權。
6. 遙距授課學員需自備可以支援播放影片、課件、上網流量及上網功能的電子產品（手機 / 電腦 / 平板電腦等），本課程有可能會使用遙距方式授課，本中心保留授課方式比例之權利。

上課時間表

月份	日期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020 九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